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2-023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5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监事王文章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2023 年部分持续性关联交易年度上限的议案》

赞成票：3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同意公司与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煤集团”）签署《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并将公司与中煤集团签署的《煤炭供应框架协议》项下公司向中煤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采购煤炭产品 2022 年度的上限金额由 1,100,000 万元调整至 2,220,000 万元，2023 年度的上限金额由 1,130,000 万元调整至 2,760,000 万元。同意将《煤炭供应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煤炭供应框架协议

议》项下公司向中煤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采购煤炭产品 2022-2023 年度的上限金额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与中煤集团签署《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并将公司与中煤集团签署的《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项下公司向中煤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原料和配套服务以及煤炭出口相关服务 2022 年度的上限金额由 450,000 万元调整至 980,000 万元，2023 年度的上限金额由 450,000 万元调整至 940,000 万元。同意将《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综合原料和服务互供框架协议》项下公司向中煤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原料和配套服务以及煤炭出口相关服务 2022-2023 年度的上限金额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所涉关联交易协议及其项下 2022-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上限事项的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机构的规定，相关建议的关联交易上限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5 日